

生活百趣

# 生活百趣

—現代散文精品系列(3)



S H E N G H U O B A I Z U

S H E N G H U O B A I Z U

海峽文藝出版社

# 生活 百趣



海峽文藝出版社

(闽)新登字 05 号

## 生 活 百 趣

——现代散文精品系列③

尤 廉 选编

\*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27 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8.375 印张 2 插页 174 千字

1992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0

ISBN7—80534—468·X  
I · 369 定价：3.65 元

# 序

俞元桂

新文学运动开辟了中国现代散文的新局面，在其开头的十年，便有相当辉煌的成就，不论是鲁迅，或者是胡适，对之都有很高的评价，这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所公认的事实。为什么中国现代散文一开始就创造了一座高峰，这是值得研究的。我以为比较明显的有几个原因：其一，中国是一个散文非常发达的国家，中国古典文学史上，散文家群星灿烂，周秦诸子、两汉史传、魏晋文章、唐宋大家、明清小品，构成一幅山川绵邈、花团锦簇、风姿绰约的散文艺术长卷。中国现代散文继承了如此丰厚的文学遗产，这就给手执接力棒的现代散文家以十分优越的条件。其二，中国现代散文开创期的作家，很多人有很高的学识，他们游学海外，学贯中西，眼界开阔，心怀报国壮志，且有多副笔墨的才华。作家是创作的主体，水平高则水到渠成，其能写出传世美文，那是很自然的事。其三，“五四”新文学运动，带来作家观念的更新，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个人的发现”。作家们抛弃古文家为圣贤立言的宗旨，他们致力于抒写个人的生活，个人的观感，于国事、世态之外，男女欢爱、骨肉亲情、乡土民俗、风物形态、人生哲理、逸致闲情等等，大量进入作家的视野。这些最

为熟悉、浸润深透的生活，大量进入散文题材，使作家们的思维处于非常亲切、非常活跃的境地，神来妙想，奔赴笔端，得到了最顺当、最自然的流露。

中国的现代史在演进，对中国现代散文的发展当然会有制约的作用。二十年代后期到三十年代前期，阶级矛盾激化，一部分革命的和倾向进步的作家，努力于开拓城乡社会场景的题材；另外一群醉心于现代派手法的青年作家，则倾向于表现内心世界。抗日战争的烽火燃过以后，继之以解放战争，反映战争景象的题材激增，解放区表现人民新生活的散文给文坛带来了新气象。不过，抒写人情世故的日常生活的散文作品，仍联绵不绝，当时难免遭到一些批评、甚至批判。对这段文学史上公案，我们应该看到当时严峻的政治军事情势，其争论或声讨自有其客观原因，是可以理解的。今天，这些都已成为历史陈迹，有些批判的确过了头，描写日常生活、身边琐事的题材，本是人之常情，是情感上所必须，也是作品“生态平衡”的需要，其中佳作，仍不失其为传世的文学遗产。

比起小说来，散文之被冷落，为时颇久了。可是，近年出现了一种颇有兴味的现象，出版界居然兴起了一股“散文热”。当然，不是所有的散文都热，当代作家的散文集，一般的征订和销售就不景气，而中国现代散文，特别是周作人、林语堂、朱自清、丰子恺、沈从文、梁实秋等的有关人生、世情、闲适的小品，甚为畅销。精于经营的出版社，全编选集，竞相推出，这究竟是什么缘由呢？

从积极的方面看，散文的篇幅短，意味深长，是忙碌的现代人利用空隙时间进行阅读的理想精神食粮。有的人，在

精神生活追求高雅的趣味，言情、打斗、公案的作品看得腻味了，对卡拉OK的歌喉和舞池的舞步也减少了热情，他们希望有安静的时刻潜心同作家作心灵上的对话，思考人生、生命、文化的问题。有的人，本来就不喜欢追逐时流，轻视消费性娱乐和有关的作品，他们喜欢大师名著。还有过去出版界存在一些戒律，某些作家的作品，湮而不彰，现在一些谈人生、说命运、抒性灵、寄闲情的篇章，被发掘了出来，遂使读者神迷心醉。

这一股大师名著热和散文热的兴起，总有其客观原因，其得失值得有心人去揣摩和思考。当前我国的文化市场上摆在人们面前的是令人眼花缭乱的文化商品，今年一月份出版的《读书》杂志第一篇刊登的《现代化的反省》一文，对这现象有颇为精彩的剖析，作者写道：

大众文化的产品像工业社会的其它商品一样，可以借助大众传媒以标准化的模式批量生产，用以满足大众的精神消费，取悦或刺激大众平庸的日常生活。像畅销小说、热门影视、流行音乐、卡拉OK、广告艺术这类消费文化，通过与商业的强有力联姻，迅速弥漫到社会生活的每一角落，建立起自己的文化霸权，主宰着城市生活的节奏和色彩，左右着大众游移不定的消费取向和审美情趣，甚至成为一部分都市青年赖以生存的日常宗教和世俗信仰。

这种“满足于即刻感官冲动、寻求现实的心理满足、愉悦日常生活的文化消费”，是我们当前可以经常看到的文化场景。那么，近年文化市场上所兴起的这股散文热，是否可以

视为对这种娱乐文化的一种反拨，是否可以视为某些人从“跟着感觉走”到“理性思考”转向，都是一种精神上的自我调节。以发展商品经济又得防止商品文化带来的弊病这一视角来观察，这无疑的是一种可喜的现象。

尤廉同志为海峡文艺出版社编出《人世百态》、《人生百味》、《生活百趣》、《风物百记》等以中国现代散文为主的选集，是这股散文热中的几朵浪花，这应该说是应时之举。有人说，从来没有像当代人这么关注自己，似乎确实如此，不是吗？颇多人最关心的是自己，自己的窠，自己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以及自己的独生子等。单位分给了房子，很舍得花钱花工装修和张罗摆设，蔚然成风，过去这是不可思议的。社会发展了，生活提高了，多考虑些自己的事，也是应该的嘛！扩而大之，有空的时候，思考人生的甜酸苦辣，生命的荣枯得失，世态的穷达炎凉和生活中的花鸟烟茶，这也是人生在世的题中应有之义。那么，选文中所见，则是本世纪前五十年的中国文人所经历的人生，他们的所见所思所行，确实耐人寻味，对读者会有一定启发的。

这套散文选多为家常体，即多为写身边琐事的题材，所表现的是既平凡又细琐的人生，诸如人情世故、生老病死、悲欢离合、邻里街坊、饮食男女、四时八节、山水花鸟、茶烟糖酒等等。然而这些也是最质朴、最真实的存在，是作者所最熟悉和易于动情的，自然也会给读者以亲切的感受和深长的体味，即使是年青人对之仍有披阅的兴趣。

不过，我们还要注意这样的事实，这些作品创作于旧中国最为艰难困苦的年代，在这样的大环境里，作家们流离播

迁、贫穷愁苦是他们经历中的主要方面。在军阀割据、兵连祸结、国难危急、强敌压境的严重情况下，每位作家都会想到国家民族的前途，思考自己的命运的。所以，选文中的每位作家都各有其它题材的作品，就是所选的“家常体”文章，表面上的超脱，总掩抑不住心情的沉重，其中往往透露出一种怀旧抒情、消愁解闷、忙里偷闲、苦中作乐的风味。读者在阅读的时候，切不可误会作家们在游戏人生、消沉玩世，他们中的绝大多数并没有忽视自己对国家民族的信念和对社会的责任。

散文，恰似一座万紫千红的百花园，每朵花各有独自的款式、色调和香气，它们的艺术特色难于一概而论。近年，有人从语言的角度着眼，就语境特征，或且说就主导的话语方式、叙事抒情方式，来寻找散文的语言艺术的几种主要倾向，这样大体上还可以起一点提纲挈领的作用。我以为，欣赏中国现代散文，如果从语言入手，大约可以体察到四种方式：其一，在中国现代散文的开创期形成了写身边琐事为主的“家常体”小品文，其叙事抒情方式就是所谓“絮语”、“闲话”、“谈话风”，为文如老友闲话，随意而谈，海阔天空，自然亲切，在周作人、丰子恺、林语堂、梁实秋等散文作品中多见之，这种散文近于随笔。其二，在“絮语散文”流行的同时，许多作家致力于雅致的俗语文的建设。周作人在《燕知草·跋》（1928）中说：“我也看见有些纯粹口语体的文章，在受过新式中学教育的学生手里写得很是细腻流丽，觉得有造成新文体的可能，使小说戏剧有一种新发展，但是在论文，——不，或者说小品文，不专说理叙事而以抒情分子为主的，

有人称他为絮语过的那种散文上，我想必须有涩味与简单味，这才耐读，所以他的文辞还得变化一点。以口语为基本，再加上欧化语，古文，方言等份子，杂糅调和，适宜地或且吝啬地安排起来，有知识与趣味的两重的统制，才可以造出有雅致的俗语文来。”这种新文体着意于以混和着口语的文艺性书面语来表达情意，笔致细致雅丽，冰心、王统照、吴伯箫、柯灵等散文作品中多见之，这种散文可以说是现代散文的主干。其三，“独语”，或且说“私语”、“自言自语”，是内心的自我表白，心境的坦然流露，其思维活泼跳跃，有深沉的抒情色调，多采用现代派的表现手法，何其芳、陆蠡、张爱玲等散文作品中多见之，这种散文近于散文诗。其四，像“说书”，有一定的情节，有人物和场面的勾勒，用以描写城乡生活场景，许多小说家写的散文作品中多见之，这种散文近于小小说。这四种叙事抒情方式适宜于表现不同的题材，为性之所近的作者所采用，形成了不同的风格，他们的作品各为不同审美趣味的读者所偏爱。

尤廉同志所编的这套散文选中既多以日常生活为主要内容的作品，故多采用“絮语”的语言方式，因其切近人生，生活熟悉，其语言自然流畅，事理易于引起共鸣，作品中“藏有一种情思，一种智慧，还别寓一份幽默与韵致”，读之情趣盎然，定能为许多读者所喜爱。当然，选本中其它叙事抒情方式的佳作也不少，可以适应不同的口味。人们在忙于公务或私事之余，一册在手，伴君良夜，你可以从容地与作者作心灵上的交流，体味文章中的仁爱胸怀、优雅趣味和潇洒文笔，的确是一番高层次的精神享受。

# 目 录

## 周作人

故乡的野菜	(1)
北京的茶食	(3)
生活之艺术	(4)
吃茶	(7)
谈酒	(11)
金鱼	(14)
入厕读书	(18)

## 夏丏尊

谈吃	(22)
----	------

## 杨振声

书房的窗子	(26)
-------	------

## 叶圣陶

牵牛花	(30)
天井里的种植	(31)

## 林语堂

悠闲生活之崇拜	(37)
论谈话	(40)
谈花和养花	(46)
读书的艺术	(51)
买鸟	(59)

记钓鱼	(64)
我的戒烟	(68)
<b>陈 漪</b>	
听琴	(73)
<b>丰子恺</b>	
闲居	(78)
吃瓜子	(81)
湖畔夜饮	(87)
忆儿时	(91)
<b>朱自清</b>	
擦天儿	(97)
看花	(105)
<b>郑振铎</b>	
宴之趣	(110)
猫	(115)
<b>苏雪林</b>	
扁豆	(120)
<b>老 舍</b>	
新年醉话	(122)
习惯	(124)
<b>王了一</b>	
劝菜	(127)
奇特的食品	(130)
拍照	(133)
蹠迹	(136)
<b>俞平伯</b>	
谈睡	(139)
<b>魏金枝</b>	

种树	(143)
<b>鲁 彦</b>	
钓鱼	(149)
风筝	(160)
<b>梁实秋</b>	
雅舍	(166)
衣裳	(169)
理发	(172)
旅行	(176)
听戏	(179)
下棋	(183)
麻将	(185)
<b>梁遇春</b>	
论麻雀及扑克	(190)
“春朝”一刻值千金	(194)
<b>罗念生</b>	
龙灯	(199)
<b>叶灵凤</b>	
牵牛	(203)
<b>谢冰莹</b>	
黄昏	(206)
<b>吴秋山</b>	
谈茶	(209)
<b>陆 艳</b>	
蟋蟀	(213)
<b>柯 灵</b>	
巷	(217)
<b>钱钟书</b>	

- 论快乐 ..... (220)  
吃饭 ..... (223)

**张爱玲**

- 公寓生活记趣 ..... (228)  
更衣记 ..... (234)  
谈音乐 ..... (243)

# 周作人

## 故乡的野菜

我的故乡不止一个，我住过的地方都是故乡。故乡对于我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情分，只因钓于斯游于斯的关系，朝夕会面，遂成相识，正如乡村里的邻舍一样，虽然不是亲属，别后有时也要想念到他。我在浙东住过十几年，南京东京都住过六年，这都是我的故乡；现在住在北京，于是北京就成了我的家乡了。

日前我的妻往西单市场买菜回来，说起有荠菜在那里卖着，我便想起浙东的事来。荠菜是浙东人春天常吃的野菜，乡间不必说，就是城里只要有后园的人家都可以随时采食，妇女小儿各拿一把剪刀一只“苗篮”，蹲在地上搜寻，是一种有趣味的游戏的工作。那时小孩们唱道：“荠菜马兰头，姊姊嫁在后门头。”后来马兰头有乡人拿来进城售卖了。但荠菜还是一种野菜，须得自家去采。关于荠菜向来颇有风雅的传说，不过这似乎以吴地为主。《西湖游览志》云：“三月三日男女皆戴荠菜花。谚云：三春戴荠花，桃李羞繁华。”顾禄的《清嘉录》上亦说：“荠菜花俗呼野菜花，因谚有三月三蚂蚁上灶山之语，三日人家皆以野菜花置灶陉上，以厌虫蚁。侵晨村童叫卖不绝。或妇女簪髻上以祈清目，俗号眼亮花。”但浙东人

却不很理会这些事情，只是挑来做菜或炒年糕吃罢了。

黄花麦果通称鼠曲草，系菊科植物，叶小微圆互生，表面有白毛，花黄色，簇生梢头。春天采嫩叶，捣烂去汁，和粉作糕，称黄花麦果糕。小孩们有歌赞美之云：

黄花麦果韧结结，  
关得大门自要吃：  
半块拿弗出，一块自要吃。

清明前后扫墓时，有些人家——大约是保存古风的人家——用黄花麦果作供，但不作饼状，做成小颗如指顶大，或细条如小指，以五六个作一攒，名曰茧果，不知是什么意思，或因蚕上山时设祭，也用这种食品，故有是称，亦未可知。自从十二三岁时外出不参与外祖家扫墓以后，不复见过茧果，近来住在北京，也不再见黄花麦果的影子了。日本称作“御形”，与荠菜同为春的七草之一，也采来做点心用，状如艾饺，名曰“草饼”，春分前后多食之，在北京也有，但是吃去总是日本风味，不复是儿时的黄花麦果糕了。

扫墓时候所常吃的还有一种野菜，俗名草紫，通称紫云英。农人在收获后，播种田内，用作肥料，是一种很被贱视的植物，但采取嫩茎瀹食，味颇鲜美，似豌豆苗。花紫红色，数十亩接连不断，一片锦绣，如铺着华美的地毯，非常好看，而且花朵状若蝴蝶，又如鸡雏，尤为小孩所喜。间有白色的花，相传可以治痢，很是珍重，但不易得。日本《俳句大辞典》云：“此草与蒲公英同是习见的东西，从幼年时代便已熟识。在女人里边，不曾采过紫云英的人，恐未必有吧。”中国古来没有花环，但紫云英的花球却是小孩常玩的东西，这一

层我还替那些小人们欣幸的，浙东扫墓用鼓吹，所以少年常随了乐音去看“上坟船里的姣姣”；没有钱的人家虽没有鼓吹，但是船头上篷窗下总露出些紫云英和杜鹃的花束，这也就是上坟船的确实的证据了。

1924年2月

（选自《雨天的书》，岳麓书社1987年版）

## 北京的茶食

在东安市场的旧书摊上买到一本日本文章家五十嵐力的《我的书翰》，中间说起东京的茶食店的点心都不好吃了，只有几家如上野山下的空也，还做得好点心，吃起来馅和糖及果实浑然融合，在舌头上分不出各自的味来。想起德川时代江户的二百五十年的繁华，当然有这一种享乐的流风余韵留传到今日，虽然比起京都来自然有点不及。北京建都已有五百余年之久，论理于衣食住方面应有多少精微的造就，但实际似乎并不如此，即以茶食而论，就不曾知道什么特殊的有滋味的东西。固然我们对于北京情形不甚熟悉，只是随便撞进一家饽饽铺里去买一点来吃，但是就撞过的经验来说，总没有很好吃的点心买到过。难道北京竟是没有好的茶食，还是有而我们不知道呢？这也未必全是为贪口腹之欲，总觉得住在古老的京城里吃不到包含历史的精炼的或颓废的点心是一个很大的缺陷。北京的朋友们，能够告诉我两三家做得上

好点心的饽饽铺么？

我对于二十世纪的中国货色，有点不大喜欢，粗恶的模仿品，美其名曰国货，要卖得比外国货更贵些。新房子里卖的东西，便不免都有些怀疑，虽然这样说好像遗老的口吻，但总之关于风流享乐的事我是颇迷信传统的。我在西四牌楼以南走过，望着异馥斋的丈许高的独木招牌，不禁神往，因为这不但表示他是义和团以前的老店，那模糊阴暗的字迹又引起我一种焚香静坐的安闲而丰腴的生活的幻想。我不曾焚过什么香，却对于这件事很有趣味，然而终于不敢进香店去，因为怕他们在香合上已放着花露水与日光皂了。我们于日用必需的东西以外，必须还有一点无用的游戏与享乐，生活才觉得有意思。我们看夕阳，看秋河，看花，听雨，闻香，喝不求解渴的酒，吃不求饱的点心，都是生活上必要的——虽然是无用的装点，而且是愈精炼愈好。可怜现在的中国生活，却是极端地干燥粗鄙，别的不说，我在北京徘徊了十年，终未曾吃到好点心。

1924年2月

(选自《雨天的书》，岳麓书社1987年版)

## 生活之艺术

契诃夫(Tshekhob)书简集中有一节道(那时他在爱珲附近旅行)：“我请一个中国人到酒店里喝烧酒，他在未饮之